# 北部欧贝德文化的形成过程

# 彭 博 杨建华

关键词: 两河流域 北部欧贝德文化 宗教 文化互动 文明起源

**KEYWORDS:** Mesopotamia Northern Ubaid Culture Religion Cultural Interaction Origin of Civilization

ABSTRACT: The Ubaid culture was the headstream of Sumerian Civilization. The cultural variant of the Ubaid culture formed in northern Mesopotamia during the 5<sup>th</sup> millennium BC and was named Northern Ubaid culture. By analyzing the material culture from Tepe Gawra, including pottery, architecture, burials, and clay objects, it is clear that the formation of Northern Ubaid culture underwent three different cultural processes. In the first phase, Ubaid pottery-making and firing techniques were adopted by a small group of people in northern Mesopotamia. In the second phase, the painted pottery and temples of the Ubaid culture were introduced and simulated proactively by local society. In the third phase, local communities were forced to accept Ubaid religious rites and burial customs aggressively promoted by the people from southern Mesopotamia. Through these processes, social relations in northern Mesopotamia changed, which then catalyzed the improvement of the administrative system and the emergence of theocracy. Ultimately, a new civilization emerged on the foundations of Northern Ubaid culture.

两河流域(Mesopotamia)是世界古代文明的重要发源地。公元前3200年,两河流域南部乌鲁克遗址(Uruk)第4层出现了目前所知最古老的文字,自此开启了历史上最早的城邦文明——苏美尔文明(Sumerian Civilization)<sup>[1]</sup>。19世纪以来,苏美尔文明起源之谜一直备受关注。在1931年的东方学会议上,学界基本达成一致,建立了"欧贝德(Ubaid)时期—乌鲁克时期—原始文字时期"的前王朝序列,欧贝德文化是苏美尔文明目前可追溯的最早源头<sup>[2]</sup>,也是苏美尔文明起源的关键时期。

欧贝德文化发源于两河流域南部,绝对 年代约在公元前6500~4000年。公元前5000 年前后,该文化发展至3、4期,其黑绘彩陶 和三分式建筑等典型遗存从两河流域南部扩展至两河流域北部、叙利亚西北、安纳托利亚地区(Anatolia)和波斯湾沿岸,几乎遍布整个西亚<sup>[3]</sup>。但不同区域的文化面貌仍呈现出以本地传统为基础的多样性,各地的欧贝德文化因素与两河流域南部文化本体的相似度也不一致,因此有学者意识到,这次"扩张"<sup>[4]</sup>并不是简单的文化替代,欧贝德文化进入各地的方式、各地人群对外来文化的接受程度都不相同<sup>[5]</sup>。究其根本,这一文化现象的背后是文明诞生的前夜,整个西亚范围内频繁的文化互动<sup>[6]</sup>。

在广阔的欧贝德文化分布区内,最受 关注的当属两河流域北部(图一)。公元 前5300~4300年<sup>[7]</sup>,欧贝德文化的彩陶、

作者: 彭博、杨建华,长春市,130012,吉林大学考古学院。



图一 两河流域北部相关遗址分布图

建筑和墓葬相继出现在两河流域北部, 取 代了当地的哈拉夫文化(Halaf Culture), 但这里的欧贝德文化因素与两河流域南部 还有一些区别。因此, 学界将这种趋近亦 有别于典型欧贝德文化的地方性变体称为 "北部欧贝德文化(Northern Ubaid)", 并普遍认同, 在两河流域南北长期互动的 背景下, 北部居民主动地、逐渐地吸收了 部分欧贝德文化因素[8]。已有很多学者以不 同的视角、不同的手段对北部欧贝德文化 进行了研究,但大多只涉及陶器、墓葬等 某一类遗存的情况[9],很少对文化面貌进行 整合,对文化形成过程的认识和解释也不 够全面,而且很多研究侧重于两河流域南 北物质文化的横向联系[10],忽略了两地互动 方式的历时性变化。

针对目前的研究现状,我们将重新梳理两河流域北部最重要的遗址——高拉遗址(Tepe Gawra)的相关遗存,以点代面地考察北部欧贝德文化的形成过程。高拉遗址出土的遗存种类多样,能够相对全面地揭示当地文化与欧贝德文化之间的关系;而且,该遗址保存完好的建筑层位能帮助我们重构北部欧贝德文化形成发展的动态过程,在此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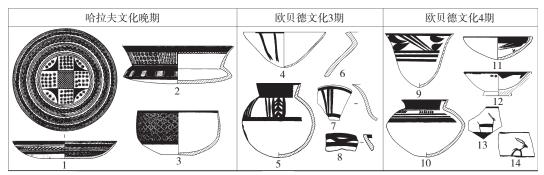
础上才能够思考这次文化变迁在文明前夜为两河流域北部带来了哪些影响。

## 一、高拉遗存

1931~1938年,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 主持发掘高拉遗址,由于经费充足,发掘者 得以进行逐层大面积揭露,这种规模的考 古工作在当时乃至今目的两河流域都是罕见 的。高拉遗址的主体土丘从上到下被划分为 1~20层, 年代最早的20层仍高出地表3米。 此外,发掘者还沿着土丘边缘,从地表向 下发掘了两条探沟[11],探沟内遗物的年代应 早于土丘20层。一般来说,高拉遗址探沟内 的遗存被视为哈拉夫文化向欧贝德文化的过 渡,20层至13层被归为北部欧贝德文化,12 层至8层被归入乌鲁克时期[12]。但12层也有部 分欧贝德彩陶,与13层所出者极像,虽已出 现乌鲁克时代的素面轮制陶,但12层与更早 阶段的联系不容忽视。因此,我们将文化过 渡期的探沟和兼有欧贝德文化与乌鲁克时期 遗存的12层一并纳入研究,本文中暂将这一 时间范畴称为北部欧贝德时期。我们将依阶 段性变化对陶器、建筑、墓葬、陶制品四类 典型遗存单独分期,再将各方面整合,分析 两河流域南北的关系经历了哪些变化,特别 是两河流域北部以何种方式接受外来因素, 据此重构北部欧贝德文化的形成过程。

#### (一) 陶器

哈拉夫文化和欧贝德文化的彩陶在质地和风格上迥然不同。哈拉夫彩陶以淡黄陶、红陶和红褐陶为主,器形和装饰复杂多样,典型器物有大敞口平底碗和大浅盘,内外壁均装饰繁缛的红、褐彩图案组合(图二,1~3)。而欧贝德彩陶主要由绿陶、粉陶制成,造型简单,尺寸一致,以圜底或圈足的碗和罐为主,仅在外壁用黑彩绘制简单的花边或抽象图案(图二,4~14)。如果从胎体、施彩、器形、图案等方面进行观察,高拉遗址的陶器在很多方面都兼具两支文化的特点。



图二 哈拉夫文化晚期与欧贝德文化 3、4 期的典型彩陶 1~3.阿尔帕契亚6层 4.埃利都10层 5、13、14.阿恰尔 6~8.埃利都11层 9~12.埃利都墓地

首先, 高拉遗址陶器的胎体主要有淡 黄陶、红陶、红褐陶、绿陶和粉陶五种,不 同陶色反映了不同的烧陶技术。淡黄陶、红 陶、红褐陶属于哈拉夫文化的烧陶传统,淡 黄陶的火候较高(1050℃),质地坚硬,红 陶、红褐陶则火候稍低(850℃),硬度一 般:而绿陶和粉陶则代表了欧贝德文化特有 的烧陶技术,火候极高(大于1150℃),质 地极硬[13]。在年代最早的探沟内,陶器虽完 全属于哈拉夫风格,但已有6%的陶器为绿 胎或粉胎。也就是说,至迟在哈拉夫文化晚 期,两河流域北部便已开始借鉴欧贝德文化 的烧陶技术。自此以后,两种烧陶技术长期 共存,淡黄陶、红褐陶始终占绝大多数,在 13层以前的大部分时段均超过90%,说明当地 传统的烧陶技术在北部欧贝德时期始终占据 主导。但13、12层中绿陶的比例增加至30%。

其次,彩的颜色也主要延续了哈拉夫文 化的特点,多为红、褐色。另有部分陶器采 用了欧贝德文化典型的施彩方式,通过反复 施彩形成有光泽的黑色图案。黑彩彩陶也是 从探沟开始出现的,两种施彩技法在高拉遗 址始终并存,但当地传统始终占据主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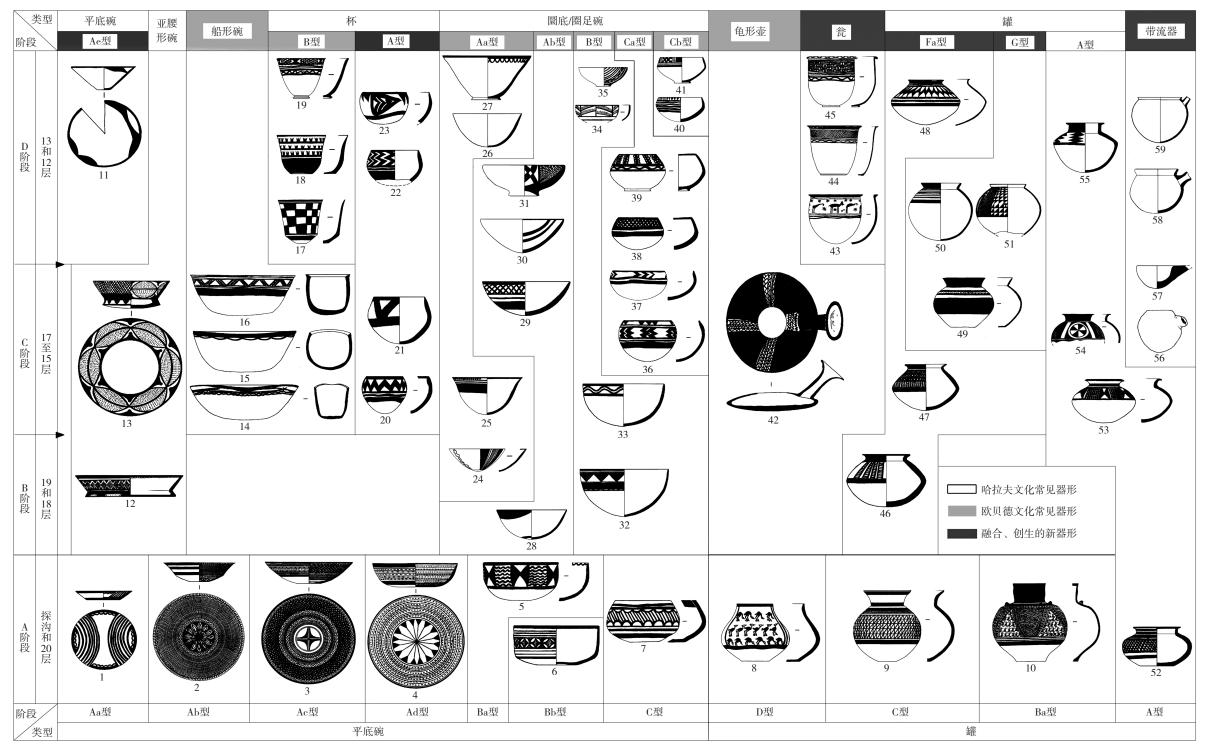
器形方面,高拉遗址见有碗、杯、罐、瓮等,据其文化来源可分为三类(图三)。一类是哈拉夫文化的常见器形,有Aa、Ab、Ac、Ad、Ba、Bb和C型平底碗,亚腰形碗,A、B、C、D、E型罐。另一类是欧贝德文化的典型陶器,有船形碗、B型杯、圜底或圈足

碗、龟形壶。第三类是两支文化融合或创生的新器形,最早见于两河流域北部,例如Ae型平底碗,A型杯,瓮,F、G型罐和带流器。

典型的哈拉夫文化陶器多见于探沟和 20层(图四, 1~10、52), 但这些平底陶 器在20层以后几乎全部消失。欧贝德文化陶 器从19层开始出现,19、18层的陶器与两河 流域南部欧贝德3期的同类器极为相似,17 层以后部分器形在细节上有所改变。而且中 子活化分析显示,高拉19、18层的陶器中有 部分是在两河流域南部制作的,而17层以 后全部产自当地[14]。以圜底碗为例,19、18 层的圜底碗多为尖圜底(图四,24、32), 与两河流域南部一致(见图二,4);17层 以后, 部分圜底碗的底部变得圆润(图四, 29、33、37)。到了13、12层, 当地的欧贝 德文化陶器与两河流域南部的相似程度再次 提高,此时尖圜底的碗也更为多见(图四, 30、38);同时,两河流域南部欧贝德4期的 圈足碗(见图二, 12)和B型大口杯(见图 二,9)也出现在高拉遗址(图四,17~19、 27、31、35、39、41)。两支文化融合产生 的器物最早见于18、17层(Fa型罐,见图 三),16层以后种类和数量更多。部分器形 兼具两支文化的特点,如Fa型罐(图四, 46~48), 其造型源自两河流域南部的折沿 罐(见图二,6、10),口部的弧曲设计与哈 拉夫文化C型罐的弧形大敞口相似(图四, 9): 15层出现的G型罐(图四, 49~51)

|     |                |   |         |             |   | 54                                 |                  |   |                       | 角形態   |         |      |           | +        |     | 3.3%                                  | 第<br>第<br>第<br>第<br>3<br>8<br>8<br>8<br>8<br>8<br>8<br>8<br>8<br>8<br>8<br>8<br>8<br>8<br>8<br>8 |
|-----|----------------|---|---------|-------------|---|------------------------------------|------------------|---|-----------------------|---|---------|------|-----------|----------|-----|---------------------------------------|--|
|     | 船形碗            |   | 25、高11  |             |   | 18、高45                             | 龟形壶              |   |                       | C<br>類  | +       | -    | +         |          |     | 名<br>新<br>記<br>報<br>記                 | 岩脂<br>石色難  |
|     | 器              |   | 口径25    | <i>K</i> L1 |   | 口径48、                              | 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哈拉夫文化常见器形                             | ■ 数火筒×光吊光态<br>■ 融合、创生的新器形  |
|     | 頻              | M | 5恒      | 純           |   |                                    |                  |   | - 44                  | 下型 下型   | +       | +    |           | +        | +   | ֓֞֞֓֓֓֓֓֓֓֓֓֓֓֓֓֓֓֓֓֓֓֓֓֓֓֓֓֓֓֓֓֓֓֓֓֓ |  |
|     | 亚腰形碗           |   | 口径14.5、 |             |   | $\rightarrow$                      | G<br>型           |   | 腹径40、                 | E型  |         |      |           |          |     |                                       | +  |
|     |                |   |         |             |   |                                    |                  |   |                       | [ D型 [ ] [ ] [ ] [ ] [ ] [ ] [ ] [ ] [ ] [  |         | _    |           |          |     |                                       | +  |
|     | ※口             |   | 極 2     | 带流器         |   |                                    | 日                |   | 高12                   | CA CA   | 1       |      |           |          |     | +                                     | +  |
|     | C左翼:           |   | 1689    | #F          |   |                                    | 日型               |   | 腹径16、                 | B型<br>Ra型 Rh型   | †   •   | +    |           |          |     | +                                     | +  |
|     |                |   | 高8.6    | 大口杯         |   | 型[2]                               | MM               |   |                       | A型 Ba   |         | + -  | + +       | _        |     | +                                     | +  |
|     | Bb型            |   |         | Ĭ: ½        |   | 口径13.5、                            | Fa型              |   | 腹径15、高10.5            | 統   | +       |      |           |          |     |                                       |  |
|     |                |   | 口径15.5  | B型:         |   |                                    |                  |   | 腹径1                   | 带流器   | + -     | +    | +         |          |     |                                       |  |
|     | B型:            |   | 高7本     | 後口杯         |   | 周7                                 |                  | M                                       | 高7.5                  | M<br>B型   | + -     | +    |           |          |     |                                       |  |
|     | Ba型            |   | 口径13.5、 |             |   | 口径6、                               | E型               |   | 腹径15、引                | A型  | -       | + -  | + +       | _        |     |                                       |  |
|     |                |   |         | A型:         |   |                                    | 蠼                |   |                       | Langer Control Contro | +       | +    |           |          |     |                                       |  |
|     |                |   | 周14     | ==1         |   | を を                                | =1               |   | , 高10                 |   |         | +    | + +       | $\vdash$ |     |                                       | _  |
|     | Ae型            |   | 口径30、   | 口<br>Cb型    | ) | 口径14.5、                            | D<br>M<br>D<br>M |   | 腹径11.4、高10            | 園 成/圈   | $\perp$ | +    | + +       | $\vdash$ | +   |                                       |  |
| 平底碗 |                |   | Щ       | C型: 敛口      |   |                                    |                  |   |                       | M<br>A型<br>Aa刑 Ab刑  | + -     | + -  | + +       | +        | +   | +                                     |  |
|     | Ad型            |   | 0、高4.2  | Ca型         |   | 口径12、高7.7                          | C煙               |   | ×<br>※<br>※<br>※<br>※ | <b>劉元雲</b>  |         | +    | + +       | $\vdash$ | •   | +                                     | +  |
|     |                |   | 口径20、   |             |   | 1 4 1                              |                  |   | 腹径28、                 | 光 漫 選   |         | -    | +         |          |     | +                                     |  |
|     |                |   | 10世紀    | 2 -         |   | 9~11                               |                  |   | 第17                   | C型  |         |      |           |          |     |                                       | +  |
|     | A型: 敞口<br>Ac型  |   | 口径20、高  | B型: 直口      |   | 15、副                               | Bb型              |   | 腹径16、高17              | B型  | 1       |      |           |          |     |                                       | +  |
|     | A <sup>2</sup> |   |         | B           |   | 1口径                                | BM<br>           |   |                       | 图<br>Baaba  | 1       |      |           |          |     |                                       | +  |
|     | E4             |   | 声7      |             |   | <b>事6.2~1</b>                      |                  |   |                       | 半 京館  | + -     | +    |           |          |     | _                                     |  |
|     | Ab型            |   | 口径25、   | 敞口<br>Ab型   |   | 소16, 류                             | Ba型              |   | 腹径26、                 | 型<br>图 A d A  | 4       |      |           |          |     |                                       | +  |
|     |                |   |         | A型: 敞       |   | 口径16、高8~13 口径16、高6.2~11 口径15、高9~11 |                  |   |                       | 平底碗<br>A型 B型<br>B型 Aa刑 Ac刑 Ac刑 Ac刑 Ba刑 Bh刑  | 1       | +    |           |          |     |                                       | ++   |
|     | Aa型            |   | 4、高4    | Aa型         | Y | 極~                                 | A型               |   | 腹径15.8、高10            | - Na  | 1       | +    |           |          |     | +                                     | +  |
|     | Aa             |   | 口径14、   | As          |   | 1径16                               | A                |   | 复径15                  |   |         | 15/5 | 五元<br>16届 | 17层      | 8/⊑ | 19层                                   |  |

・76(总916)・



图四 高拉遗址北部欧贝德时期陶器分期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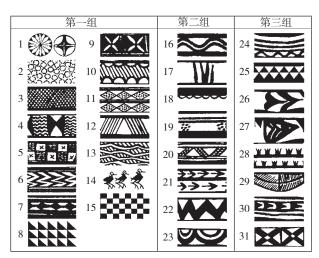
 1.G6-222
 2.G6-433
 3.G6-574
 4.G6-530
 5.G6-423
 6.G6-189
 7.G6-237
 8.G6-215
 9.G6-215
 10.G6-348
 11.G6-509
 12.无编号
 13.G6-473
 14.G7-282
 15.G7-201
 16.无编号
 17.G7-152
 18.G6-369
 19.G6-283
 20.G6-554
 21.G7-15
 22.无编号
 23.G6-473
 24.G7-282
 15.G7-201
 16.无编号
 17.G7-152
 18.G6-369
 19.G6-283
 20.G6-554
 21.G7-15
 22.无编号
 23.G6-483
 23.G7-304
 33.G7-350
 34.无编号
 35.G6-314
 36.G7-48
 37.G7-26
 38.G6-551
 39.G6-306
 40.G6-244
 41.G7-332
 42.G7-234
 43.G6-339
 44.G6-332
 45.G6-32

 269
 46.G7-427
 47.G7-303
 48.G6-412
 49.G6-565
 50.G5-1763
 51.G6-155
 52.无编号
 53.G7-161
 54.G6-480
 55.G5-1723
 56.G7-118
 57.G7-50
 58.G6-132
 59.G5-1761
 11.T7
 18. 22. 23. 26. 34. 38. 41. 48. 58出土于13层, 12出土

 土于19层, 13. 16. 20. 29. 37. 49. 54出土于15层, 14. 25. 33. 42. 47出土于17层, 15. 21. 36. 53. 56. 57出土于17层, 16. 12. 36. 53. 56. 57出土于16层, 19. 27. 30. 31. 35. 39. 40. 43. 45. 50. 51. 55. 59出土于12层, 24. 28. 32. 46出土于18层)

源于两河流域南部的折沿弧腹圜底罐(见图二,5),但腹部圆鼓的造型与当地的C型、Ba型罐类似(图四,9、10);16层开始出现的带流器则是简单地将管状流加在其他陶器上(图四,56~58)。另有一部分是最早创生于两河流域北部的新器形,如Ae型平底碗、A型杯和瓮(图四,11、20~23、43~45)。

彩陶图案的变化也值得关注。我们可将 高拉遗址的各种彩陶图案大致拆分成31种母 题,这些母题可分为三组(图五)。第一组 是哈拉夫文化的典型装饰母题, 第二组是两 河流域南部欧贝德3期常见的彩陶母题,第三 组是欧贝德4期才开始在两河流域南部出现 的写意、怪诞风格的母题和抽象的动、植物 纹。在探沟和20层只见有第一组母题的组合, 敞口碗内外壁均施彩, 内壁的装饰组合比外 壁更加复杂。19~15层,第二组彩陶母题成 为主流,碗类器物内壁施彩的情况极少,外 壁不施彩的空间与前期相比也有所增加(图 四,14~16、20、21、33);但第一组母题 依然存在,一方面是由于少量亚腰形碗(图 四, 12、13)、A型罐(图四,53、54)等哈 拉夫文化陶器还在延用, 其图案也延续了原 生的特征,另外新兴的Fa型罐也采用了哈拉 夫风格的装饰(图四,47)。13、12层,仍见 有第一组(图四,17、38、44、51)和第二组



图五 高拉遗址彩陶母题

(图四, 27、48) 母题,同时第三组抽象风格的母题(图四,11)和动、植物纹(图四,18、23、34、43)也开始出现。

以上,我们从胎体、彩色、器形和图案四个方面了解了高拉遗址的陶器特征。胎体和彩的颜色代表了烧陶和施彩技术,至迟在哈拉夫文化晚期,当地制陶工业便已受到了欧贝德文化的影响,两种技术的长期并存,当地技术始终占据主导,只有13、12层采用欧贝德技术烧制的陶器略有增加。从器形和彩陶图案来看,20层以后,典型的哈拉夫彩陶几乎被欧贝德彩陶取代,只有少量器形和图案沿用;17层以前的欧贝德彩陶与两河流域南部非常近似,17层以后部分器形的细节出现变化,16层以后大量出现两支文化融合或创生的新器形;13、12层,两河流域南部欧贝德4期新出现的器类和彩陶母题也开始出现。综上,我们将陶器的演变分为四个阶段。

A阶段:探沟和20层。陶器的形制和装饰都延续了哈拉夫文化的特点,但烧陶技术和施彩技法已开始受到欧贝德文化的影响。

B阶段: 19、18层。大多数哈拉夫彩陶消失,以圜底器为主的欧贝德彩陶开始流行,这些陶器与两河流域南部欧贝德3期的陶器相似度极高,其中部分是从那里直接引进的。

C阶段: 17层至15层。欧贝德彩陶继续流行,但都是在本地烧制的,器形开始有所改变,与两河流域南部的相似程度降低。而且两支文化融合、创生的新器形大量出现。

D阶段: 13、12层。当地陶器与两河流域南部的相似度再度提升,采用欧贝德技术烧制的陶器也略有增加,还出现了两河流域南部欧贝德4期新兴的器类和图案。

#### (二)建筑

高拉遗址最早的建筑遗迹见于19 层,自此便一直存在两种来源不同的建筑(表一)。

一种是传统的哈拉夫文化建筑,面

| 表一          | 高拉遗址各层的建筑类型  |
|-------------|--------------|
| <del></del> | 昌和帝非各层的建筑 歪剂 |
| 10          | 问过透过日达时走机天主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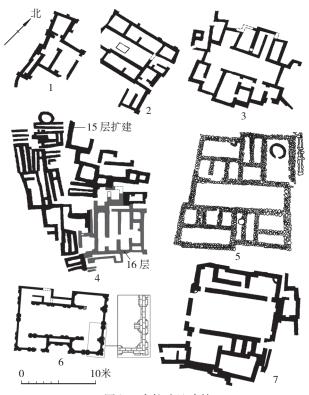
| 阶段  | 层位 | 本地<br>建筑 | 欧贝德文<br>民居 | 化建筑<br>神庙 |  |  |
|-----|----|----------|------------|-----------|--|--|
|     | 12 | +        | +(NE)      |           |  |  |
| C阶段 | 13 |          |            | +(NE)     |  |  |
|     | 14 |          | +(NE)      |           |  |  |
| B阶段 | 15 | +        | +(NE)      |           |  |  |
|     | 16 | +        |            | +(E)      |  |  |
| A阶段 | 17 | +        |            |           |  |  |
| A別权 | 18 | +        |            | +(E)      |  |  |
|     | 19 | +        |            | +(E)      |  |  |

说明: E指东-西向, NE指东北-西南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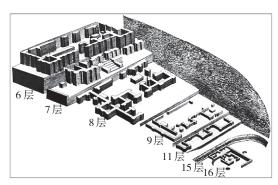
积为30~50平方米,墙体厚0.3米左右。此类建筑不是特别注重布局的严整性,也没有固定朝向,只是简单地将多个方形或长方形房间组合在一起,房屋的扩建也比较普遍,扩建房间的布局也很随意。有的房间面积在5平方米左右,可能用于居住,有的房间不足2平方米,可能用于储藏。这种建筑在高拉遗址长期存在,除情况特殊的14、13层外均有发现,多作为民居(图六,1)。16层发现一座近50平方米的大型建筑,经多次扩建,一直沿用至15层,其周围有成排的晾晒谷物的矮墙(图六,4),可能是公共的仓储建筑。

另一种是欧贝德文化的三分式建筑(Tripartite architectures),长方形主室居中,主室长边两侧分布有若干侧室。这种建筑在两河流域南部最为典型,面积多在100平方米以上,墙体厚度一般接近1米<sup>[15]</sup>。部分用于居住,有较多侧室,室内可能有烤炉、窖穴等设施;还有部分作为神庙。典型的欧贝德文化神庙见于埃利都遗址(Eridu),由单间祭室(16层)发展成三分式格局(15~6层),原来的祭室演变成有祭台和神龛的主殿,两边的侧室也在近千年的发展中数量日益增多、格局日益复杂<sup>[16]</sup>(图七),这些侧室供僧侣居住或用于放置庙产,是宗教专门化和垄断祭祀活动的重要标志<sup>[17]</sup>。

高拉遗址19、18、16层,每层只有 一座三分式建筑,其墙体厚约0.3米,与 同层的民居相同。19、18层的三分式建筑主室 正中均发现了土坯祭台(图六,2),16层该 类建筑内虽未发现祭台,但北侧的白色墙面 上绘有红、黑两色的联排菱形图案, 三座建 筑应该都是神庙。15层首次出现了作为民居 的三分式建筑(图六,3),其格局与两河流 域南部同期民居类似[18]。15层以后的三分式建 筑,无论是神庙还是民居,都体现了极大的 工程投入。14层的民居建筑用鹅卵石作墙基 (图六,5)。13层由三座神庙和一个广场组 成专门的祭祀区,在建造之前还清理了14层所 有高于地面的遗迹; 三座神庙分别使用了不 同规格的泥砖, 这看起来像是特别定制的, 墙体厚约1米,墙壁内外的凹壁形装饰采用另 外四种不同规格的泥砖砌成,外墙涂有白色 石灰泥, 主室的墙壁和地面皆涂有紫红色颜 料(图六,6)。12层一座三分式建筑的面积



图六 高拉遗址建筑 1.哈拉夫文化民居(19层) 2、6.欧贝德文化神庙(18、13 层) 3、5、7.欧贝德文化民居(15、14、12层) 4.哈拉夫文化 仓储建筑(16、15层)



图七 埃利都遗址欧贝德文化神庙演变示意图

达225平方米,墙体接近1米厚,主室的墙面还涂抹白色石灰泥(图六,7)。此外,高拉遗址三分式建筑的朝向亦有变化,19、18、16层,建筑的长边为东西向,15层及以后,建筑朝向与两河流域南部一致,为东北-西南向。

三分式建筑作为舶来的文化因素,其功能和地位是衡量当地文化与欧贝德文化关系的重要指标。据此,我们将北部欧贝德时期的建筑演变分为三个阶段。

A阶段: 19层至16层。民居建筑始终保持哈拉夫文化的特征。每层最多仅有一座东西向的作为神庙的三分式建筑。

B阶段: 15层。出现了与两河南部朝向一 致的三分式民居。但该层的仓储建筑是在16层 基础上扩建的,与之前阶段也有很大联系。

C阶段: 14层至12层。三分式民居和神庙的格局、朝向、墙体装饰都与两河流域南部相同,工程投入也普遍较大。但12层仍有很多哈拉夫文化传统的民居。

#### (三)墓葬

高拉遗址发现零散分布的墓葬,婴儿和儿童墓超过75%,成人墓不足25%。这些墓葬应属于性质特殊的居室葬,仅可管窥葬俗变化,遗址外应该还有公共墓地。

这一时期的墓葬可以分 为土坑墓、瓮棺葬和泥棺墓三 类。土坑墓是哈拉夫文化的 传统葬俗,直接将死者埋入墓 坑,13层以后出现了用席子覆 盖死者的做法。瓮棺葬在欧贝德文化中比较流行,一般用日用陶器或带盖陶器作为葬具,多用于埋葬婴儿和儿童。泥棺墓是欧贝德文化特有的葬俗,在墓坑四壁和底部抹砌2.5厘米厚的石灰泥形成泥棺。结合各类墓葬的数量变化(表二),我们发现,哈拉夫传统的土坑墓在欧贝德时期一直延续,但18层以后,两河流域南部流行的瓮棺葬和泥棺墓相继出现,并在13、12层突然占据主导。

两河流域南北的葬式也有区别,哈拉夫 文化墓葬采用侧身屈肢,而欧贝德文化的墓 葬皆采用仰身直肢。在高拉遗址,当地侧身 屈肢的习俗一直沿用,只有16、17层各有1 例仰身直肢葬。

随葬品的种类和数量亦有变化。17层以前,随葬品延续了哈拉夫时期的特点,部分墓葬的随葬品种类丰富、数量众多,包括彩陶、石容器、印章,以及坠饰、串珠等饰品;另有部分墓葬则仅随葬一件彩陶。17层以后,随葬品相对平均,绝大多数墓葬中只出土一件彩陶,几乎不见石容器和装饰品。

我们可将高拉遗址的葬俗变化过程分为 四个阶段。

A阶段:探沟。葬具、葬式、随葬品皆体现了哈拉夫文化的习俗。

B阶段: 18、17层。墓葬总体特征延续了哈拉夫文化传统,但开始出现少量瓮棺葬。

C阶段: 16层至14层。葬具、葬式与上 阶段一致, 但随葬品的差异减小。

D阶段: 13、12层。土坑墓开始出现用席子 遮盖死者的做法,且数量锐减。瓮棺葬数量激 增,并出现了欧贝德文化特有的泥棺墓。但葬式 仍是侧身屈肢,随葬品也与前阶段一样较平均。

高拉贵址各类墓葬数量

| 层位<br>  类型 | 探沟 | 18层 | 17层 | 16层 | 15层 | 14层 | 13层 | 12层 |
|------------|----|-----|-----|-----|-----|-----|-----|-----|
| 土坑墓        | 3  | 3   | 28  | 6   | 10  | 1   | 2   | 9   |
| 瓮棺葬        |    | 3   | 2   | 1   |     | 2   | 5   | 102 |
| 泥棺墓        |    | 1   |     |     |     |     | 2   | 9   |

说明: 20、19层未发现墓葬。

#### (四)陶制品

高拉遗址出土的人像、动物像、纺轮基 本继承了哈拉夫文化传统,唯有弯钉形器来 源于欧贝德文化。

人像是哈拉夫文化的典型陶制品,全部由红褐陶制成,其功能或与巫术有关<sup>[19]</sup>(图八,1~3)。这种陶制品在高拉遗址长期延续,直至13层彻底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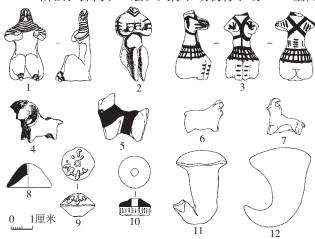
动物像延续了哈拉夫文化的特点,由红 褐陶制成(图八,4~7)。13层之前出土的 动物像数量很少,13层以后比较流行。

高拉遗址的纺轮(图八,8~10)始终 是采用当地技术烧制的,全部为红褐陶或淡 黄陶。但仅从其形制难以判断文化归属。

弯钉形器是欧贝德文化典型陶制品。钉头呈半球形,柄部弯曲(图八,11、12)。高拉遗址的弯钉形器最先出现于19层,13层之前为红褐陶,13、12层的此类器全为绿陶,12层以后彻底消失。在两河流域南部,弯钉形器大多出于神庙内,但高拉13层之前的情况却与之相反,全部出于民居内;直到13层,弯钉形器的出土环境才与两河流域南部相一致。

根据陶制品的变化情况,我们可将其分为 三个阶段。

A阶段: 探沟、20层。人像、动物像、纺



图八 高拉遗址出土陶制品

1~3.人像 4~7.动物像 8~10.纺轮 11、12.弯钉形器(1、2出 土于探沟,3、4出土于17层,5出土于15层,6、11、12出土于13 层,7、9、10出土于12层,8出土于16层)

轮等陶制品皆是采用当地技术烧制,造型上也 继承了哈拉夫文化的传统。

B阶段: 19层至15层。哈拉夫文化的陶制品仍然延续。欧贝德文化特有的弯钉形器也开始出现,系采用当地烧陶技术制作的。

C阶段: 13、12层。哈拉夫文化的人像彻底消失,但当地风格的动物像大量出现;弯钉形器大量增加,均由绿陶制成;纺轮和动物像仍是由淡黄陶或红褐陶制成的。

## 二、形成过程

我们梳理了高拉遗址北部欧贝德时期陶器、建筑、墓葬和陶制品的历时性变化。考虑到在不同阶段,欧贝德文化因素分别以技术、成品、仿品等形式出现在两河流域北部,我们不宜简单地以这些外来因素与其文化本体的相似程度作为分期依据。在两河流域南北文化互动的背景下,也应考虑外来文化对当地文化造成了哪些影响,当地居民又以何种态度面对外来文化,这样才有助于理解北部欧贝德文化的形成过程。按此思路,我们把高拉遗址北部欧贝德时期的遗存分为三期(表三)。

1期:探沟、20层。陶器、葬俗、陶制品都延续了哈拉夫文化的传统。但已有少量陶器采用了欧贝德文化的烧陶技术和施彩

方式,可能是当地社群在与欧贝德人接触的过程中渐受熏染的结果。这一阶段,采用外来技术制作的陶器不足7%,说明此时技术借鉴并不普遍,应只是少数居民的偏好。技术方面的渗透没有影响当地的文化传统或社会结构。两河流域南北在哈拉夫文化晚期便相互接触,并借鉴技术,很可能是以贸易为契机。有学者指出,两河流域很早就形成了比较发达的贸易网络,安纳托利亚地区的黑曜岩和扎格罗斯山区(Zagros Mountains)的木材等,都需要在两河流域北部中转,最终运达两河流域南部<sup>[20]</sup>。

|       | <del>-</del> | 局 <b>拉</b> 透址综合分期 |    |    |     |  |  |  |
|-------|--------------|-------------------|----|----|-----|--|--|--|
| 分期    | 层位           | 陶器                | 建筑 | 墓葬 | 陶制品 |  |  |  |
|       | 12           | D                 |    | D  | С   |  |  |  |
| 3期    | 13           |                   | С  |    |     |  |  |  |
|       | 14           |                   |    |    |     |  |  |  |
|       | 15           |                   | В  | C  |     |  |  |  |
|       | 16           | C                 | A  |    |     |  |  |  |
| 2期    | 17           |                   |    | В  | В   |  |  |  |
|       | 18           | В                 | A  | ь  |     |  |  |  |
|       | 19           | ъ                 |    |    |     |  |  |  |
| 1期    | 20           | A                 |    |    | Λ   |  |  |  |
| 1 797 | 探沟           | Α                 |    | A  | A   |  |  |  |

表三 高拉遗址综合分期

说明:表格空白处代表该层未发现此类遗存。

2期:19层至15层。民居建筑仍延续了哈拉夫文化传统。土坑墓和侧身屈肢葬也依然占据主导,虽然17、16层各有一例仰身直肢葬,但采用当地的土坑墓,应属于少数外来人口入乡随俗的做法。当地社会的主体构成应该未有明显改变。但陶器、建筑、墓葬的面貌都发生了剧变。

首先, 高拉遗址出现了欧贝德文化特 有的三分式神庙,但其朝向和墙体厚度都与 两河流域南部不同。两河流域南部神庙中常 见的龟形壶和弯钉形器也未见于高拉遗址的 神庙中,说明当地居民并不理解这些外来因 素的使用方法。这些差异说明2期的神庙可 能是由当地居民模仿建造的, 他们选择的仅 仅是建筑本身,对朝向、祭品的要求并不严 格。神庙代表了敬神宗教,这与哈拉夫文化 以人像为载体的巫术传统截然不同。欧贝德 文化的宗教体系强调通过祭祀仪式增强群体 认同和社会团结[21], 而哈拉夫文化的巫术系 统是个人和家庭用于驱鬼辟邪的灵物崇拜。 神庙出现后,人像依然存在,说明当地居民 在引入神庙时, 无意撼动自身的巫术传统。 另外, 高拉16层出现了多次扩建、长期使用 的大型仓储建筑,可能是用于存放庙产的公 共建筑, 其规模、储藏量都不同于哈拉夫时 期以家户为单位的储存行为,这反映了神庙 对当地经济活动的改变。

其次,哈拉夫彩陶几乎彻底消失,欧贝 德彩陶大量流行。中子活化分析表明,新兴 的欧贝德彩陶最初有部分是在两河流域南部 制作的[22]。由当地居民仿制的陶器在形制、装 饰上也与之极其相似。17层以后,陶器几乎都 在本地制作,器形也开始呈现出两支文化融 合、创生的态势,可能是当地人根据自身传 统或需求进行了改良。这一阶段陶器的器形 和装饰变化非常剧烈,但采用欧贝德文化技 术烧制和施彩的陶器依然不多, 说明技术方 面的原因不是本阶段陶器风格改变的主要动 力。还需注意,两种彩陶代表的生活方式明 显不同。以碗为例,哈拉夫文化的平底碗装 饰华丽、造型多样,口径多超过20厘米,而欧 贝德文化的圜底碗装饰简练、款式单一,口 径不足15厘米。二者的关系不宜简单地理解为 同类器的相互替代,也许代表着使用方式、 分配方式甚至象征意义的全面改变。

另一个变化是墓葬中随葬品数量的平均化,这与当地传统明显不同。耶里姆1号丘(Yarim Tepe 1)和阿尔帕契亚(Arpachiyah)的哈拉夫文化墓葬通过随葬进口的黑曜石、青金石和海贝等"奢侈品"来彰显财富和地位<sup>[23]</sup>。而这种情况从高拉遗址16层开始转变,每座墓仅随葬一件陶器。我们很难判断这一转变的原因,但此时欧贝德文化的神庙和彩陶已在当地出现,丧葬观念的改变可能属于相对滞后的连锁反应。随葬品的平均化很容易让我们想到本阶段出现在两河流域北部的欧贝德彩陶,其一致的形制、近似的尺寸、简单的装饰或许也在传递着感官上的平等,经过长期的使用,"平等感"最终取代了哈拉夫文化的财富观。

总之,2期的情况表明,新出现的欧贝德 彩陶和神庙是当地居民引人和仿制的。陶器的 替代过程绝非渐进的,而是迅速、彻底的,神 庙的修建也不是一家一户所能承担的,随葬 品的平均化更是一种群体行为,可能存在某 种社会力量在支持和推动这种改变。

3期:14层至12层。陶器形制和装饰的变化几乎与两河流域南部欧贝德3、4期之际的变化同步,陶器和陶制品中也有更多是采

用欧贝德文化的技术烧制的。此外,聚落内的墓葬中,瓮棺葬的比例增加,并开始出现欧贝德文化特有的泥棺墓,12层采用欧贝德文化葬具者甚至超过八成。这些变化足见两河流域南北的联系比上一阶段更为密切。

三分式建筑的朝向、规模、格局,甚至墙体的厚度和装饰都与两河流域南部相同,而且这些建筑普遍享有较多的工程投入。13层修饰复杂的三座神庙自不必说,14层的石基和12层的石灰地面也是本地民居不具备的。可见所有欧贝德文化的建筑在当地都颇受重视。

最值得注意的是哈拉夫文化人像彻底消失,标志着两河流域北部信仰传统的断裂。同时,欧贝德文化的祭祀方式得到发展。高拉13层出现了被三座神庙环绕的祭祀区,可见这种外来的祭祀活动在当地已形成很大规模。而且香炉和弯钉形器也出现在神庙中,说明当地的祭祀活动更严格地遵照了两河流域南部的流程。祭祀的规范化也反映在高拉遗址的印章图案上。12层和11A层出土的两件印纹块(图九,1、2)描绘了祭祀者手持祭品面向祭坛的场景<sup>[24]</sup>。印章图案中的人物形象身材修长,四肢纤细,头部用斜线代表,躯干用倒三角代表(图九,1~3),这种表达方式与欧贝德文化的人形陶塑(图九,5)极为形

似,而与之形象不同的人物则在搬运祭品(图九,4),可能此时的宗教活动是由欧贝德人主持的,他们或许已经拥有支配当地居民的权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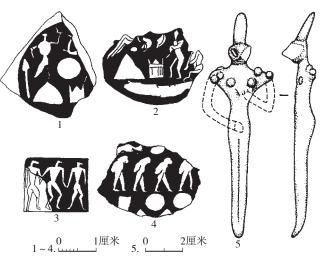
本阶段两河流域南北的陶器、建筑、葬具,甚至弯钉形器的烧制和使用上均表现出极强的一致性。很多外来因素与当地的传统严重相悖,泥棺墓与土坑墓传统截然不同,面积较大的三分式民居与当地的家庭规模相矛盾,巫术传统被敬神宗教取代。当地居民在经历了2期的自主选择和良性融合后,没有理由强制自己照搬欧贝德人的生活方式。考虑到欧贝德人在

宗教方面的主导地位,其他方面的变化很可 能也与他们的到来有关。

事实上,在2期末尾就已有迹象反映了两河流域南部的欧贝德人来到当地。17、16层中各有一例两河流域南部特有的仰身直肢葬,15层与两河流域南部相同的三分式民居可能也是由欧贝德人修建并独立居住的。到了3期,欧贝德人控制并规范了当地的祭祀活动,此时的三分式民居可能也是他们建造和使用的,这些建筑普遍投入较多,足见欧贝德人控制劳力和资源的能力之强,甚至可能统治了两河流域北部。但此时,居址内少量的墓葬中并没有发现欧贝德人特有的仰身直肢葬,以他们的势力,很可能将死去的同胞集中葬在聚落外的某处墓地中,就像两河流域南部同时期的埃利都墓地一样[25]。

因此,我们推测,欧贝德人在当地强行推广自身的宗教和葬俗,中断了2期文化融合的态势,3期的陶器、建筑与两河流域南部的相似度明显提高,应该也与此有关。但这种行为或许也为日后的冲突埋下了隐患。高拉12层所有的三分式建筑皆毁于火灾,部分房屋的居住面上还发现了非正常死亡的尸骸,可见当地居民与欧贝德人的矛盾非常尖锐。

高拉12层之后的阶段被称为北部乌鲁克



融行后, 仅有理田强制自己思嫩欧贝 图九 高拉遗址印章图案与埃利都出土人形陶塑 德人的生活方式。考虑到欧贝德人在 1.高拉12层 2.高拉11A层 3.高拉13层 4.高拉11A层 5.埃利都墓地

时期。在高拉遗址11A层至8层,陶器多为轮制素面陶,且多是采用当地技术烧制的淡黄和红褐胎;民居建筑仍以本地的格局和规模为主;葬式仍是侧身屈肢。这些证据说明此次冲突的结果可能是欧贝德人被迫退却,当地居民再次成为两河流域北部的主人。但同时,部分墓葬继续采用泥棺,神庙也得以保留,只是延续了北部欧贝德时期的规模、格局,未与两河流域南部的新变化同步。可见,当地社会已将本地传统、欧贝德因素和新的进步融为一体,独立发展。

# 三、社会影响

我们以高拉遗址为中心, 在分期框架 下重构了北部欧贝德文化的形成过程。表面 上看, 欧贝德文化的陶器、建筑、墓葬在两 河流域北部次第出现,逐步取代了哈拉夫文 化,但实质上,三个阶段分别代表了截然不 同的文化过程。在1期, 当地的生活方式和 社会习俗仍保持着哈拉夫文化传统, 只是在 与两河流域南部交流互动的过程中,少数 居民吸收了欧贝德文化的烧陶技术和施彩技 法,这属于基于偏好的个人行为。在2期, 欧贝德文化的彩陶、神庙以及与神庙相关的 物品被当地社会引入,其流行速度之快可能 是某种社会力量的推动所致, 但烧陶和施彩 技术以及祭品组合并未受到太多关注,可见 当地社会在外来因素不同方面的选择上有一 定的目的性。而且从文化面貌的转变效果来 看,除却陶器风格的变化相对彻底,建筑、 葬俗、宗教方面的情况无不展现了两河流域 南北文化因素共存、融合的可能性。3期的 文化变迁可能是欧贝德人的入侵造成的,那 些本可共存的迹象不复存在, 取而代之的是 各方面严格的"欧贝德化",他们奉行同化 政策, 强势推行与当地传统相悖的祭祀方式 和丧葬习俗,中断了以人像为载体的巫术传 统,并对当地社会造成了更全面、更深刻的 影响。不同阶段欧贝德文化因素出现的动 因,及其代表的两河流域南北的关系皆不相同,这是以往研究未能注意到的。

三个阶段的区别揭示了文明前夜文化互动方式,或者说走向文明的途径所具有的复杂性和多样性。如果站在两河流域北部居民的立场上,1期的变化属于个人选择,2期属于当地社会主导的群体行为,而3期则是被迫改变。两河流域北部在2期主动引进和模仿外来文化的行为尤其值得注意,因为在传统的文化传播视角下,我们很容易忽视被改变一方的主观能动性。

如果站在更宏观的历史视角下,北部欧 贝德文化的影响则显得意义非凡。

首先,神庙的修筑和运转衍生出了社 会管理手段。高拉遗址13层的祭祀区在建筑 过程中需要大量的工程投入, 若没有一定的 社会管理和资源调度作为支撑,是很难实现 的。虽然我们已经知道,这三座神庙可能出 自欧贝德人的手笔, 但这种来自两河流域南 部的管理理念似乎延续到了北部乌鲁克时 期。11层以后的神庙仍保持1米以上的墙体 厚度,而同期民居的墙壁仅有30~50厘米, 用于建造神庙的泥砖也是定制的,与建造民 居的泥砖并不通用。神庙对社会的管控也见 于经济方面,我们之前已经提到了16层用于 储存庙产的大型公共建筑,8层的情况与之 类似,除神庙外,还发现一座100多平方米 的多间仓储建筑,而此时,这两座公共建筑 内集中出土的印章、印纹似乎说明神庙的经 济控制能力在逐步加强[26],统一的供赋、贸 易、储存和分配活动正在取代分散的个人交 易,甚至可能出现了类似两河流域南部乌鲁 克晚期的原始楔文中提到的"丹伽"(damgar),即神庙内负责统一采购的人员<sup>[27]</sup>。

对两河流域北部影响更为深远的是,神庙在举行祭祀和施行管理的过程中,能够用一种不证自明的方式解释社会关系的意义,并不断强化这种意义的合理性,这一过程实质上为苏美尔文明神权"从天而降"的观念建构了蓝

图。神庙的运转使得执掌祭祀事宜的群体可以 借由神的名义表达诉求,通过"权由神授"的 观点,将自身诉求建构成社会共识。而且神权 的形成和发展过程也重新塑造了当地的社会 关系。从2期开始,墓葬内的随葬品呈现平均 化,这一转变可能与神庙代表的强调集体、 强调社会的理念有关。到了3期,入侵的欧贝 德人主导祭祀仪式, 客观上强化了神权的地 位,其影响在当地乌鲁克时期的墓葬中展现 得更为清晰。高拉11A层至8层,分布于神庙 周围的墓葬继续采用泥棺, 随葬品除普遍存 在的个人装饰品外,还有石容器和代表管理 的印章:相对远离神庙的多是土坑墓、只随 葬装饰品[28]。可见神职人员享有更优厚的待 遇,可能已经形成相对固定的权力阶层。此 时的社会关系与哈拉夫文化时期不同,不再 直接将财富等同于社会地位, 而是依神权划 分等级,财富只是特定阶层的附属品。

综上所述,北部欧贝德文化无疑是两河流域北部文明的基石,无论当地居民在2期主动引进神庙,还是欧贝德人在3期规范祭祀行为,都推动着当地社会管理的进步和权力阶层的形成。北部欧贝德文化改变了哈拉夫文化流传下来的对财富、地位的认识,以神庙、神权为核心的等级体系至迟在乌鲁克时期已经形成。我们也可将这一变化理解成卢梭(Jean-Jacques Rousseau)指出的不平等演进的前两阶段,从以财富为核心的富与穷的不平等,演变至以权力为核心的强与弱的不平等<sup>[29]</sup>。

由此看来,我们通过高拉遗址研究北部 欧贝德文化的形成过程,无论以精细的时间刻 度区分互动方式,抑或从宏观的历史视角考察 社会影响,实际上都是想弄清两河流域北部是 如何走向文明的。通过分析,我们基本确认, 两河流域北部的居民自始至终都是一支采用侧 身屈肢葬的群体,他们烧制淡黄陶、红褐陶的 技术也在相对封闭的职业系统内得到了传承。 但在文明前夜区域间频繁互动的背景下,任何 人群都很难保证文化血统的绝对纯粹。正如我 们在高拉遗址所见,1期,个别居民采用了欧 贝德文化的烧陶技术; 2期, 当地社会主动引 入和仿制了欧贝德风格的彩陶和神庙建筑, 并根据自身需要进行了取舍、改良和创造; 3 期, 当地社会被迫接受了欧贝德人对葬俗和宗 教的规范。这些过程改变了当地的物质文化, 陶器、建筑、葬俗的不同方面或多或少都出现 过一些摇摆或变动。透过庞杂的文化现象,我 们看到了社会关系和社会观念的调整。哈拉夫 文化时期,财富决定地位,但在欧贝德彩陶和 神庙所代表的平均化、社会化理念的影响下, 这种关系逐渐瓦解。同时, 神庙运转衍生出新 的管理手段, 掌管神庙的群体借此确立了资源 优势、贸易特权, 并通过仪式重申自己掌握神 权的合理性, 扭转了人们对财富、等级、权力 的认识,最终发展出一套以权力大小决定等 级高下的更加复杂的社会体系。也就是说, 北部欧贝德时期的文化变迁,不仅是物质遗 存的剧变, 也是社会制度的转型和认知观念 的更替,正是在北部欧贝德文化的基础上, 两河流域北部最终迈入了文明的门槛。

附记:本文系吉林大学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课题培育项目的成果(项目批准号2020 ZDPY03)。

#### 注 释

- [1] 拱玉书:《日出东方: 苏美尔文明探秘》, 云南人民出版社, 2001年。
- [2] 杨建华:《两河流域: 从农业村落走向城邦国家》第97页, 科学出版社, 2014年。以下凡引此书, 版本均同。
- [ 3 ] Porada, E., Hansen, D. P., Dunham, S., Babcock, S.H., The Chronology of Mesopotamia, ca. 7000–1600 B.C., Old World Archaeology, Vol.1, 77–121,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2.
- [4] 1933年,马洛万发掘了两河流域北部的阿尔帕契亚,第6层的哈拉夫文化晚期聚落被火烧毁,第5层便作为欧贝德文化的墓地,他据此断言欧贝德文化的传播伴随暴力或战争。这一推断是对欧贝德文化跨区域分布的首次解释,也是20世纪70年代以前的主流观点,因此很多学

- 者采用"扩张"一词描述欧贝德文化的传播。 参见Mallowan,M.E.L.,Rose,J.C., Excavations at Tall Arpachiyah 1933, *Iraq*, 2:1–178, 1935.
- [5] 依据各区域文化面貌的差异,可将欧贝德文化 分布区进一步划分为两河流域南部的文化本 体、两河流域北部、叙利亚西北的文化变体及 波斯湾沿岸的殖民点等。参见《两河流域:从 农业村落走向城邦国家》第258~267页。
- [6] Carter, R.A., Philip, G., Deconstructing the Ubaid, Beyond the Ubaid: Transformation and Interaction in the Late Prehistoric Societies of the Middle East, 1–22, Oriental Institute of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2010.
- [7] Akkermans, P.M.M.G., Schwartz, G.M., The Archaeology of Syria: from Complex Hunter-Gathers to Early Urban Societies (c.16000-300 B.C.), 154–186,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3.
- [8] Breniquet, C., Les origines de la culture d'Obeid en Mésopotamie du nord, *Upon this Founda*tion: The 'Ubaid Reconsidered, 325-338, Copenhagen: Museum Tusculanum Press, 1989.
- [9] a. Karsgaard,P.,The Halaf-Ubaid Transition: a Transformation without a Center, Beyond the Ubaid: Transformation and Interaction in the Late Prehistoric Societies of the Middle East,51-68, Oriental Institute of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2010. b.Hole,F.,Patterns of Burial in the Fifth Millennium, Upon this Foundation: The 'Ubaid Reconsidered,149-180,Copenhagen: Museum Tusculanum Press, 1989.
- [10] Stein, G.J., Economy, Ritual and Power in Ubaid Mesopotamia, Chiefdoms and Early States in the Near East: The Organizational Dynamics of Complexity, Monographs in World Archaeology, 18, 35–46, Madison: Prehistory Press, 1994.
- [11] Tobler, A. J., *Excavations at Tepe Gawra II*,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1950.
- [12] 同[3]。
- [13] Moorey, P. R. S., Ancient Mesopotamian Materials and Industries: the Archaeological Evidence, 141–150,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94.
- [14] Davidson, T. E., McKerrell, H., The Neutron Activation Analysis of Halaf and 'Ubaid Pottery

- from Tell Arpachiyah and Tepe Gawra, *Iraq*, 42: 155–167, 1980.
- [15] Margueron, J. C., Architecture et Société a l'époque d'Obeid, *Upon this Foundation: The* '*Ubaid Reconsidered*, 43-78, Copenhagen: Museum Tusculanum Press, 1989.
- [16] Safar, F., Mustafa, M., Lloyd, S., Eridu, Baghdad: Ministry of Culture and Information, 1981.
- [17] 《两河流域: 从农业村落走向城邦国家》第 239、240页。
- [18] Jasim S. A., Excavation at Tell Abada: a Preliminary Report, *Iraq*, 45: 165–185, 1983.
- [19] 《两河流域: 从农业村落走向城邦国家》第 231页。
- [20] Stein G. J., Local Identities and Interaction Spheres: Modeling Regional Variation in the Ubaid Horizon, Beyond the Ubaid: Transformation and Interaction in the Late Prehistoric Societies of the Middle East, 23–44, Oriental Institute of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2010.
- [21] Durkhiem Émile, *The Elementary Forms of the Religious Life*, 37–41, Glencoe: Free Press, 1974.
- [22] 同[14]。
- [23] a.Merpert, N. Ya., Munchaev, R. M., Burial Practices of the Halaf Culture, Early Stages in the Evolution if Mesopotamian Civilization: Soviet Excavations in Northern Iraq, 207–224, The University of Arizona Press, 1993. b. | | | | | | | | | | | | | |
- [24] Goff, B. L., Symbols of Prehistoric Mesopotamia, 129,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3.
- [25] 同[16]。
- [26] Rothman, M. S., Tepe Gawra: the Evolution of a Small Prehistoric Center in Northern Iraq, The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Museum Publications, 2002.
- [27] Adams, R. Mc., Level and Trend in Early Sumerian Civilization, PhD dissertation, University of Chicago, 1956.
- [28] 同[26]。
- [29] 让-雅克·卢梭著,高煜译:《论人类不平等的 起源和基础》第132页,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9年。

(责任编辑 刘 昶)